

股票代码：000017、200017 股票简称：SST 中华 A、ST 中华 B 公告编号：2009—039

深圳中华自行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八次（200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无提案的增加、否决或变更。

二、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09 年 6 月 30 日（星期二）
- 2、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五洲宾馆黄山厅
- 3、表决方式：现场投票
-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5、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尚世骏先生
- 6、本次会议通知于 2009 年 6 月 10 日发出，会议的议题及相关内容刊登于同日的《证券时报》和香港《文汇报》。
- 7、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三、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授权代表）共 6 人，代表股份 110,578,457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23.06%。

2、A 股股东出席情况：

A 股股东 2 人，代表股份 65,498,412 股，占公司 A 股股份的 34.77%。

3、外资股东出席情况：

B 股股东（或授权代表）4 人，代表股份 45,080,045 股，占公司 B 股股份的 15.49%。

4、社会公众股出席情况：

社会公众股股东 4 人，代表股份 1,375,799 股，占公司社会公众股股东表决权总数的 0.47%。

5、非流通股股东出席情况：

非流通股股东（或授权代表）2 人，代表股份 109,202,658 股，占公司非流通股股东表决权总数的 58.49%。

四、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一）大会以记名投票的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公司《200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总的表决情况：同意 110,578,45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其中 A 股股东（或授权代表）表决情况：同意 65,498,41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 A 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B 股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45,080,04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 B 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非流通股股东（或授权代表）表决情况：同意 109,202,65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非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社会公众股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375,79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社会公众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2、公司《2008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总的表决情况：同意 110,578,45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其中 A 股股东（或授权代表）表决情况：同意 65,498,41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 A 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B 股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45,080,04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 B 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非流通股股东（或授权代表）表决情况：同意 109,202,65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非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社会公众股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375,79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社会公众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3、公司《200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总的表决情况：同意 110,578,45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其中 A 股股东（或授权代表）表决情况：同意 65,498,41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 A 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B 股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45,080,04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 B 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非流通股股东（或授权代表）表决情况：同意 109,202,65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非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社会公众股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375,79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社会公众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4、公司《200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总的表决情况：同意 110,578,45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其中 A 股股东（或授权代表）表决情况：同意 65,498,41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 A 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B 股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45,080,04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 B 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非流通股股东（或授权代表）表决情况：同意 109,202,65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非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社会公众股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375,79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社会公众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5、《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总的表决情况：同意 110,578,45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其中 A 股股东（或授权代表）表决情况：同意 65,498,41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 A 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B 股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45,080,04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 B 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非流通股股东（或授权代表）表决情况：同意 109,202,65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非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社会公众股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375,79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社会公众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6、《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总的表决情况：同意 110,578,45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其中 A 股股东（或授权代表）表决情况：同意 65,498,41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 A 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B 股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45,080,04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 B 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非流通股股东（或授权代表）表决情况：同意 109,202,65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非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社会公众股股东（或授权代表）表决情况：同意 1,375,79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社会公众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7、《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总的表决情况：同意 110,578,45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其中 A 股股东（或授权代表）表决情况：同意 65,498,41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 A 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B 股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45,080,04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 B 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非流通股股东（或授权代表）表决情况：同意 109,202,65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非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社会公众股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375,79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社会公众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8、《关于修改〈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总的表决情况：同意 110,578,45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其中 A 股股东（或授权代表）表决情况：同意 65,498,41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 A 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B 股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45,080,04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 B 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非流通股股东（或授权代表）表决情况：同意 109,202,65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非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社会公众股股东表

决情况：同意 1,375,79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社会公众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9、《关于计提 2009 年度董事会专项基金的议案》；

总的表决情况：同意 110,578,45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其中 A 股股东（或授权代表）表决情况：同意 65,498,41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 A 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B 股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45,080,04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 B 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非流通股股东（或授权代表）表决情况：同意 109,202,65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非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社会公众股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375,79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社会公众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10、《关于变更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选举了关悦愉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总的表决情况：同意 110,578,45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其中 A 股股东（或授权代表）表决情况：同意 65,498,41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 A 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B 股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45,080,04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 B 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流通股股东（或授权代表）表决情况：同意 109,202,65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社会公众股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375,79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社会公众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

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11、《关于对公司经营班子 2008 年度经营绩效进行奖励的议案》：

总的表决情况：同意 109,521,55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99.04%，反对 656,900 股，弃权 400,000 股。

其中 A 股股东（或授权代表）表决情况：同意 65,098,41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 A 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99.39%，反对 0 股，弃权 400,000 股；B 股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44,423,14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 B 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98.54%，反对 656,900 股，弃权 0 股。

非流通股股东（或授权代表）表决情况：同意 109,202,65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非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社会公众股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318,89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社会公众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18%，反对 656,900 股，弃权 400,000 股。

（二）听取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次股东大会上，独立董事邵良志代表公司四名独立董事作了 2008 年度述职报告。该报告对 2008 年度独立董事出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情况、发表独立意见和在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等履行职责情况进行了介绍。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深圳分所

2、出席律师：黄亮律师

3、结论性意见：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的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及表决程序等事宜，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深圳中华自行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9 年 7 月 1 日